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曹芸芳  
電話：04-7273173#315  
傳真：7202399  
電子信箱：jhcsp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35781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2年度『弘揚孝道』繪畫及漫畫比賽、孝道故事徵文比賽、U好創意短片徵件比賽、U好攝影徵件比賽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孝道教育行動學校遴選及表揚」等5項活動徵件時間延長至112年9月22日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4051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